甘肃警察职业学院计算机及相关设备借用申请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经办人 |  | 所在部门 |  |
| 借用原因： 借用期限： 从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（注：借用期限超过一个月需由主管院领导审批） 借用人承诺： 1.借用人承诺在指定的日期内归还计算机及相关设备。2.在借用期内，保证设备完好，人为地损坏或丢失照价赔偿。3.在借用期内，保持设备的良好运行与整洁，并做好保养工作。4.借用人调离、退休或改变工作性质时，计算机及相关设备应提前归还。借用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借用计算机型号、配件、数量： |
| 借用部门领导意见：  年 月 日 |
| 办公室意见：  年 月 日 |
| 主管院领导意见：年 月 日 |
| 归还情况确认： 回收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